

证券代码：430136

证券简称：国顺投资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北京国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0 月 3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乌鲁木齐四平路 2288 号创新广场 C 座 9 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10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冯军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18 年 1-6 月份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该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

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北京国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国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与普格县海德新能源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国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涉及的关联方无表决权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国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

公告编号：2018-032

北京国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31 日